

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《警察通識叢刊》徵稿說明

本叢刊旨在強化警察執法的倫理及人文素養，期集結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，藉由各種學科面向、領域的通識能力，培養全人教育的基層警力，以闡揚博雅通達的教育理念，在培育警察專業知能外，更以兼容並蓄之胸懷，增進警察的通識能力、現代公民素養、社會關懷、創新思辨、以古鑑今之宏觀視野等能力，融合對「在地化」與「全球化」的關懷，以發揚警察「志於道、據於德、依於仁、游於藝」之精神。

徵稿主題範圍

為明定本刊徵稿主題範圍，自第十一期開始，除警察專業論文外，有關警察生命教育，人權教育，立志文學、古典文學，語文教育，法制變革，警察工作條件，工作環境，工作壓力，警察各種設置、設備、建築、文物、歷史、藝術，以及社會民情風俗與社會變遷等對警察有影響者，皆屬本刊主題收稿件之範圍。

發行時間與定位

本叢刊以半年刊為原則(預計6月、11月出刊)，為提升學術地位，本刊定位為學術刊物，原則上以通識教育為核心，來稿一律徵求學術論文，須符合本刊論文撰寫體例，不符者，恕不受理。本刊文稿一律採匿名審查方式，其中有一人審查未過者，送第三人審查。經審查通過並經刊登後，方核發論文審稿接受證明。

徵稿形式與期程

本叢刊之發行，經定位為各通識類型之刊物，屬學者專家論著之學術刊物，投稿形式，包括(一)專題論文；(二)一般論文，不限論述題材；(三)通識課程規劃、教學實踐成效。來稿中、英文不拘，中文長以一萬五千字為原則。英文文稿以八千字為原則，文稿須附中、英文文摘要。

徵稿期程，原則上半年至4月底止，下半年至8月底止，本刊並視稿件數量與作業期程調整，敬請各方踴躍投稿。

稿件格式及寄交注意事項

- (一) 來稿請用Microsoft Word 編輯，書寫格式、作者簡歷、參考書目等撰寫格式，請點閱臺灣警察專科學校首頁(網址<https://www.tpa.edu.tw/department/adm11>)相關連結項下《警察通識叢刊》視窗，查詢論文撰寫體例，下載參考。
- (二) 來稿請以電子檔 e-mail 為主，並請註明可聯絡電話及手機，傳送至

(genedu3153@gmail.com)；或書面稿附電子檔(含作者簡歷word檔)，寄至11696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153號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《警察通識叢刊》，通識教育中心收。來稿電子檔請註明中文姓名及聯絡電話，以便聯繫。

- (三) 文稿一經採用，稿費以每千字新臺幣700元計，因經費有限，每篇最高支給新臺幣4000元；文稿一律採匿名審查方式，委由校內外學者專家匿名審查通過後，擇期刊登。

稿件採用及出版作業

- (一) 所有稿件(含圖片等)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權，並遵守一般學術論文之相關規定，文責由作者自負。
- (二) 來稿經錄用後，奉贈當期叢刊3冊，稿酬如上述。來稿無論刊登與否，恕不退稿。
- (三) 稿件經本叢刊刊載後，同意授權本刊於本校出版書冊及於本校網頁上刊登，供讀者檢索、下載、列印、閱覽等服務。請作者至本校首頁(網址<https://www.tpa.edu.tw/>)，點入「學術單位」之「通識教育中心」相關連結項下《警察通識叢刊》視窗，下載並填妥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寄回，俾利後續各項流通與推廣。

◎相關問題請洽詢本校通識教育中心。

